

# 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及国家、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在公开工作中增强规范意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开展专项检查和日常巡检，按规范做好本单位文件公开属性和有效性全面评估调整，完善标准化管理，做实做细政务公开工作，以下是具体落实工作情况。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落实做好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2022 年，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 140 条，其中政务（工作）动态类信息 73 条、办事指南 1 条，组织机构类信息 7 条、政民互动信息 11 条、信息公开目录 2 条、通知公告信息 19 条、政策解读信息 0 条、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栏目中的科技项目信息 12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8 条、其他信息 3 条、部门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1 条、服务公开信息 1 条、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年度报告专栏 1 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共 1 条，受理行政应诉、行政复议 0 件。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宗，按时办结率为100%。其中无法提供（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1宗。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宗，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0宗。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按照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分工要求，结合实际制定了《区科工信局2022年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政务公开工作方案》，明确了工作分工与具体内容，落实各科室信息发布主体责任。及时更新《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并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明确政务公开范围、内容、依申请公开受理机构、申请方式、申请流程及监督办法等多方面信息，保证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实施。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以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为政务公开和信息发布的主渠道，积极响应“活力荔湾”“守望相助 战疫有‘荔’”等专题栏目工作部署，按照专题栏目保障分工表的要求，积极主动响应网站专题栏目建设，进一步发挥政务专题多样化宣传的作用，大力提升政府网站内容丰富度，及时准确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

根据《关于优化整合广州市荔湾区政府部门机构的通知》（荔

编字〔2022〕2号）和《关于调整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机构编制有关事项的通知》（荔编字〔2022〕3号），交通运输职能调整至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荔湾区交通运输局以及荔湾区交通管理总站划转到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结合权责清单以及实际承担的工作职责，及时将交通运输相关职能调整到广州市荔湾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园林局，与广东省政务服务网实现无缝对接，及时调整和变更事项情况。

####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

一是严格执行日常发布内容“三审三校”“先审后发”机制，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二是健全发布内容保障机制，落实拟稿科室、发布科室逐级审查机制，明确各个栏目的责任科室和时限要求，统筹合作，逐项推动落实，持续做好专栏内容保障。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	0	0	0	0	0	0	0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2年，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上准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

但仍存在一些不足。主要体现在：重大政策解读质量需进一步提高。2023年，广州市荔湾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依托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平台，着力重点解读文件中与群众切身利益相关、与企业生产生活密切的内容，突出核心概念、影响范围、执行标准、办事指引及注意事项等，精准传递政策意图，提高解读针对性。综合运用宣讲会、图文音频等多形式对重大政策开展深度解读，提高政策知晓度和到达率。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